

「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
第一八八次幹事會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8 日上午 9 時
- 二、地點：新竹市政府都市發展處（二樓會議室）
- 三、主持人：陳執行秘書永源
- 四、出席單位：詳簽到簿
- 五、報告事項：

(一)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第一八七次幹事會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都市發展處報告：略。

決議：洽悉備查

六、審議案：

(一)「廣德營造新竹市和平段33等1筆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

設計單位報告：略。

討論：略。

決議：

記錄：鄭琬蓉

1. 本案依下列委員及相關單位意見修正後，提送業務單位由1位委員及相關單位確認後通過：
 - (1)建築物主入口請改設置於東側。
 - (2)P. 3-09，基地保水面積請再精算有效範圍。
 - (3)夜間照明請取消投射建築物立面Logo，另以表現都市天際線為主，請修正。
 - (4)P. 2-13，花台建議降板至1.5M提升開放空間公益性。
 - (5)請檢討街道家具設置是否符合公益性。
 - (6)高程差異易衍生步行安全問題，建議街道家具不緊臨沿街步道式開放空間。
 - (7)P. 2-08，汽機車出入動線請以「依序進出」改善。

(8)請將基地北側建築物位置調整，改善鄰棟間距與後院空間。

(9)業務單位意見：

①建築圖說請補附縱向剖面。

②請將目錄調整至報告書最前頁，俾利檢視。

2. 有關經審議通過案件，請申請者於幹事會會議記錄收受起3個月內提送備查資料，未依規定提送者原送審案件廢止，並應重新申請。
3. 請檢送依決議1辦理修正之報告書(雙面印刷，並含歷次會議紀錄影本及審議意見修正對照表)乙份予業務單位審核後，再依規辦理備查(報告書五份、電子檔光碟片二份)。

七、散會：上午10時00分。